**南臺科技大學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 諮商/測驗/諮詢申請表**

◎南臺科技大學諮商輔導組基於「心理測驗」、「諮商輔導」之目的，須蒐集您的識別類、特徵類、家庭情形類、社會情況類、心理及生活狀況類等個資，並依測驗、諮商結果產出您的心理狀態評估。諮輔組將保存您的評估結果，並依您的需求定期或不定期的提供個別諮商，或依您填寫的電話或地址於必要時向您聯繫。您可依法行使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補充、更正；請求提供複製本；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；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，請洽(06)253-3131#2220~2222(註：如未完整提供資料，將影響本次個別諮商之評估)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 學號： 出生： 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性別：□男 □女 □其他 婚姻狀況：□未婚 □已婚 身分證字號： 學籍別：□日間部 □五專部 □進修部 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 院 | 科 系 | 班級/研究所(自填) |
| 工學院 | □機械系 □電機系 □電子系 □光電系 □生技食品系□化材系 □資工系 □其他 |  |
| 商管學院 | □工管系 □企管系 □資管系 □休閒系 □行流系 □餐旅系 □國企系 □財金系 □會資系□財法所 □GMBA □EMBA □其他 |  |
| 數位設計學院 | □資傳系 □多樂系 □視傳系 □產設系 □流音系 □其他 |  |
| 人文社會學院 | □應英系 □應日系 □幼保系 □高福系 □其他 |  |

年級：□一年級 □二年級 □三年級 □四年級 □五年級 □延修生申請服務：□諮商 □諮詢 □測驗申請身份：□學生 □教師 □職員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學生身份別：□本國學生 □特教生 □陸生 □外籍生 □僑生 □原住民  |
| 聯絡方式：行動電話： 宿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　　　 E-mail： 聯絡時是否可表明諮輔組：□是 □否 |
| 聯絡地址：住宿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　　　 戶籍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緊急聯絡人： 關係： 緊急連絡人電話： 緊急連絡人手機：  |
| 晤談來源：□自行前來 □同學介紹 □導師轉介 □教官轉介 □諮輔組邀約  □資源教室轉介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曾來諮輔組談過：□是 時間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心理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否 |
| 想與老師晤談的主題（可複選）□01.一般人際關係 □02.情感關係 □03.自我了解 □04.家庭問題□05.科系選擇 □06.學習困擾 □07.生涯前途 □08.生理健康□09.經濟狀況 □10.人生意義 □11.精神問題 □12.情緒困擾□13.生活安排 □14.心理測驗 □15.轉銜輔導 □16.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這次想談的主要問題：申請時間： 學年，□上 □下 學期 年 月 日 |
| 為瞭解你／妳的狀況以利諮商晤談的成效，請依據最近兩個星期以來(包括今天)所感受的狀況或想法，填寫下列題目：依據狀況強烈程度，每題**填寫0(最低)～10(最強)的自我評分**。1.( ) 我最近會容易感到悲傷哭泣 2.( ) 我最近對很多事情提不起興趣3.( ) 我最近容易急躁、緊張或神經質 4.( ) 我最近容易責怪、批評自己5.( ) 我最近容易疲倦 6.( ) 我最近睡的變多或變少7.( ) 我最近吃的東西變多或變少 8.( ) 時常感到身體不適9.( ) 我覺得自己沒有價值 10.( ) 我有想要自殺的念頭總計分數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
**請填寫方便會談時間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空 堂 時 間 | 　　　　 星期 節次 | 星期一 | 星期二 | 星期三 | 星期四 | 星期五 | 其他︻請註明︼ |
| 1 | 08:10~09:00 |  |  |  |  |  |
| 2 | 09:10~10:00 |  |  |  |  |  |
| 3 | 10:10~11:00 |  |  |  |  |  |
| 4 | 11:10~12:00 |  |  |  |  |  |
| 5 | 12:50~13:40 |  |  |  |  |  |
| 6 | 13:50~14:40 |  |  |  |  |  |
| 7 | 14:50~15:40 |  |  |  |  |  |
| 8 | 15:50~16:40 |  |  |  |  |  |
| 9 | 16:50~17:40 |  |  |  |  |  |
| 說明：因故不能前來晤談，請依約定時間24小時前打電話通知與你／妳晤談之心理師。電話：（06）253－3131＃2220～2222。 |
| **以下欄位由本組人員填寫** |
| 晤談時間 |  年 月 日( ) 第 堂 | 心理師 |  |
| 狀態：□暫停晤談改追蹤 □諮商結束 □結案並轉介至 特殊議題**(晤談者填寫)：**□轉銜 □危機緊急案 □行政轉介 □高關懷 □一般個案 □其他 |

**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**

**個別諮商知後同意書**

凡接受南臺科技大學學務處諮商輔導組個別諮商服務者，關於以下事項，請詳細閱讀並簽名，表示瞭解且同意：

1. 諮商輔導組提供本校在學學生諮商服務（含諮商、諮詢或心理測驗），不收取任何費用。本校教職員**僅提供單次性諮詢服務，畢業校友不提供相關諮商服務**。
2. 您的基本資料與諮商晤談內容（含影像、聲音、紙本資料），皆以**「保密」**方式保管，僅本組心理晤談人員、個案管理人員、資料庫管理人員或直屬長官基於監督管理之責，可能會接觸您的資料，**但皆須遵循個資法與心理師法之規定應負保密之責，不得無故洩漏**。本組影音資料儲存為1個月，紙本資料為10年。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將依法通報相關機關：

(1) 涉有危害自己或他人生命、自由、財產及安全。

(2) 涉有違反其他法律（如刑法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、優生保健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、家庭暴力防治法…等）。

1. 諮商輔導組為提升個別諮商成效，心理師可能會接受督導以提供您更好的服務品質，凡接受督導所進行之晤談可能會錄音或錄影，並於事後與督導進行討論。進行錄音或錄影前必須徵求您的同意**，**並告知督導專業背景及錄影音的使用範圍，**您也有權利拒絕**。
2. 諮商晤談時間原則上為**每週1次，每次50分鐘**。諮商次數**以6至8次為原則**。8次後將由心理師與您共同討論評估是否持續或結案，或依特殊情況進行調整。
3. 因故無法前來諮商晤談，請於晤談**24小時前，以電話、電子郵件或本人親至諮商輔導組請假**。為確保諮商服務品質以及他人公平使用諮商之機會，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本組有權利取消諮商服務，需要者再重新申請：**(1) 累計2次無故未出席/未請假、(2)頻繁更動諮商晤談時間，造成諮商晤談難以固定進行者**。
4. 原則上1次只能找1位心理師進行個別諮商晤談，並由本組安排心理師。您有權利隨時終止諮商或討論轉介事宜，但請先與原心理師結束進行中之諮商晤談關係。
5. 依《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》規定，本組將視您的適應狀況及需求，在畢業升學或轉學時，評估是否需進行轉銜，並進行相關轉銜輔導服務與通報。
6. 本知後同意書1式2份，1份由申請人自行保存，1份由本組保存。

 我已清楚且詳細閱讀本同意書。對於不清楚部分，亦有向接案心理師詢問的機會，我瞭解並同意我的權利義務及應配合的相關事項。

 申請人簽名： 初談心理師簽名：

 申請日期： 接案心理師簽名：

**諮商輔導組電話：06-2533131轉2220~2222**

本組基於「建立諮商服務契約」之目的，須蒐集您的個人簽名資料，並在契約建立後的10年內，於本組做為資料留存之用。您得以行使請求調閱，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等權利；若有需要，請洽本組承辦人員。

**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**

**個別諮商知後同意書**

凡接受南臺科技大學學務處諮商輔導組個別諮商服務者，關於以下事項，請詳細閱讀並簽名，表示瞭解且同意：

1. 諮商輔導組提供本校在學學生諮商服務（含諮商、諮詢或心理測驗），不收取任何費用。本校教職員**僅提供單次性諮詢服務，畢業校友不提供相關諮商服務**。
2. 您的基本資料與諮商晤談內容（含影像、聲音、紙本資料），皆以**「保密」**方式保管，僅本組心理晤談人員、個案管理人員、資料庫管理人員或直屬長官基於監督管理之責，可能會接觸您的資料，**但皆須遵循個資法與心理師法之規定應負保密之責，不得無故洩漏**。本組影音資料儲存為1個月，紙本資料為10年。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將依法通報相關機關：

(1) 涉有危害自己或他人生命、自由、財產及安全。

(2) 涉有違反其他法律（如刑法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、優生保健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、家庭暴力防治法…等）。

1. 諮商輔導組為提升個別諮商成效，心理師可能會接受督導以提供您更好的服務品質，凡接受督導所進行之晤談可能會錄音或錄影，並於事後與督導進行討論。進行錄音或錄影前必須徵求您的同意**，**並告知督導專業背景及錄影音的使用範圍，**您也有權利拒絕**。
2. 諮商晤談時間原則上為**每週1次，每次50分鐘**。諮商次數**以6至8次為原則**。8次後將由心理師與您共同討論評估是否持續或結案，或依特殊情況進行調整。
3. 因故無法前來諮商晤談，請於晤談**24小時前，以電話、電子郵件或本人親至諮商輔導組請假**。為確保諮商服務品質以及他人公平使用諮商之機會，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本組有權利取消諮商服務，需要者再重新申請：**(1) 累計2次無故未出席/未請假、(2)頻繁更動諮商晤談時間，造成諮商晤談難以固定進行者**。
4. 原則上1次只能找1位心理師進行個別諮商晤談，並由本組安排心理師。您有權利隨時終止諮商或討論轉介事宜，但請先與原心理師結束進行中之諮商晤談關係。
5. 依《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》規定，本組將視您的適應狀況及需求，在畢業升學或轉學時，評估是否需進行轉銜，並進行相關轉銜輔導服務與通報。
6. 本知後同意書1式2份，1份由申請人自行保存，1份由本組保存。

 我已清楚且詳細閱讀本同意書。對於不清楚部分，亦有向接案心理師詢問的機會，我瞭解並同意我的權利義務及應配合的相關事項。

 申請人簽名： 初談心理師簽名：

 申請日期： 接案心理師簽名：

**諮商輔導組電話：06-2533131轉2220~2222**

本組基於「建立諮商服務契約」之目的，須蒐集您的個人簽名資料，並在契約建立後的10年內，於本組做為資料留存之用。您得以行使請求調閱，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等權利；若有需要，請洽本組承辦人員。